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1

转债代码：113653

转债简称：永22转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冠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1月2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分送全体参会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2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

（五）会议由董事长吕新民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变更全资子公司江西连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江西连冠功能性胶膜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募集资金中的10,000.00万元用于全资子公司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江西振

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及终止“江西永冠智能化立体仓储建设项目”和“全球化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将该两个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合计 36,544.42 万元（投入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及“永 22 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公司办理募集资金专户及相关协议签署等事宜符合监管规定及公司制度，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相关事项，对募集资金进行集中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得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其他用途；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与相关银行、保荐机构等各方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及其他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永 22 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公司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根据《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同意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永 22 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三日